



亿玛在线

NEEQ :836346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Emar Online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5年9月7日，主题为“精准化营销精细化服务”的2015易博DSP电商效果营销论坛在北京国际会议中心顺利举行。

2015年11月5日，亿玛在线完成股份制改造，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亿玛在线设立MBG和EBG两大事业部，亿起发效果联盟、易购网导购平台和易博DSP三大产品线。

2015年11月11日，亿玛在线“双十一”当日实现GMV逾15亿元。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公司概况	13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5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36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0
第十节财务报告	4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亿玛有限	公司前身“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兴华会计师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转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科理资本	北京科理资本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兰馨投资	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尚瑞投资	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北京清投	北京清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北京亿合	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亿玛联盟	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北京亿玛创新	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亿玛创新（天津）	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天津亿玛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上海亿玛	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亿玛联盟子公司
互联网广告	广告主基于互联网所投放的广告。包括展示广告、搜索引擎广告、其他形式广告等
广告交易平台、Ad Exchange	针对每次展示进行实时竞价的推广交换市场，能帮助广告主、DSP 等通过实时竞价的方式购买众多互联网站点的广告资源

GMV	即 Gross Merchandise Volume，是指用户在电商网站的下单金额
DSP	Demand Side Platform，需求方平台。为广告主提供跨平台、跨媒介的广告程序化购买平台
SSP	Supply Side Platform，供应方平台。面向媒体的供应方管理平台，帮助媒体主进行流量分配管理、资源定价、广告请求筛选等
DMP	Data Management Platform，数据管理平台。把分散的第一方、第三方数据进行整合纳入统一的技术平台，并对这些数据进行标准化、规范化、标签化管理，为 DSP、SSP 等提供数据支持。
CPC	Cost Per Click，是指按照广告投放点击数收费的计费模式
CPS	Cost Per Sale，是指按照新增销售收费的收费模式
CPM	Cost Per Mille，是指按照每千次广告展示曝光收费的收费
实时竞价、RTB	Real Time Bidding，是一种利用第三方技术在数以百万计的网站上针对每一个用户展示行为进行评估以及出价的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 05010002 号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经济周期对电子商务行业影响的风险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在“互联网+”进程中，与多个行业逐步融合，与实体经济、消费领域关系愈发紧密。受益于国民经济增长、人均可支配收入提高等因素的增加，人们对线上消费需求也呈现不断增长态势。亿玛在线作为国内领先的电商销售和效果营销平台，未来的成长性与电子商务行业息息相关。宏观经济波动将通过影响人均可支配收入导致居民网上消费需求出现一定的波动，有可能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2、技术更新的风险	公司主营的互联网效果营销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虽然目前公司已经掌握的大数据管理平台（DMP）、精准投放平台（AdWiser）、广告管理平台等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但行业内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商业模式持续创新，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升级风险。未来如公司不能及时实现技术的升级或革新，或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公司将不能保持领先地位，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公司利润波动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6.04 万元、-1,576.43 万元

	<p>和-4,911.3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69.69 万元、-1,901.32 万元和 1,537.4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存在较大波动。2013 年末起，公司加大了对精准营销平台——易博 DSP 业务和电商销售平台——易购网的投入，两项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营业收入增长较快的同时产生了较大成本，导致 2014 年度亏损额度较大。2015 年公司净利润大幅下降主要系 2015 年 7 月进行了金额为 6,455.32 万元的股份支付。2015 年以来，随着易博 DSP 和易购网两项业务发展持续向好，同时亿起发网络联盟业务稳健增长，公司已步入良性循环期，预计公司利润波动情况将有望得到改善。</p>
<p>4、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较高且占比较大的风险</p>	<p>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681.76 万元和 5,017.7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9,100.75 万元和 2,106.57 万元，两项合计占同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5.60%和 28.03%，占比较高。针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较高且占比较大的问题，公司已经采取了加强应收账款账期管理、清理关联方占款等措施。同时，由于采用预付费后使用方式的易博 DSP 业务发展迅速，占比提高，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得到进一步降低，账期有所改善。公司目前合作的主要客户均为包括国内主要电商在内的大型互联网企业，其经营状况和付款信誉良好，且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回款规律基本为广告投放后 1-3 月内回款，公司近年来坏账率较小。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经营情况和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p>
<p>5、媒体渠道成本上升的风险</p>	<p>公司主要的经营成本是购买互联网媒体渠道流量的成本，但未来受经济发展、互联网广告位需求不断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渠道成本存在持续增长的风险。虽然公司通过多种形式不断扩充自有渠道资源，并凭借大数据分析、多维定向、精准匹配等方式，不断提高现有广告渠道的利用率。但如果未来互联网媒体渠道成本上升速度过快，将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良的影响。</p>
<p>6、知识产权侵权或被侵权的风险</p>	<p>公司主营的互联网广告行业技术属性较强，业务经营中所涉及的互联网及其他领域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数量较多、范围较广。公司的大数据管理平台（DMP）、营销效果监控平台（AdWiser）、定向智能投放系统（Displayer）等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尽管亿玛在线一贯遵守知识产权相关的法律法规，注意保护自身的知识产权，但如果遭遇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诉讼、纠纷或</p>

	<p>索赔，或者公司自身知识产权受到不法侵害，如果解决不力，可能会影响公司的市场声誉，并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p>7、人员流失的风险</p>	<p>互联网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很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对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需求增大，人才竞争日益激烈。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盟是公司在行业内保持现有市场地位和具有持续发展能力的关键。虽然公司十分重视核心技术人员成长和激励，对于核心技术人员进行报酬、股权等激励，并提供良好的培训机会及积极进取的企业文化和工作氛围。但如果未来公司核心的技术、管理、营销服务人才流失，不能从外部引进并保留与公司发展所需密切相关的技术及运营人才，亿玛在线的经营运作、发展空间及盈利水平将会遭受不利的影响。</p>
<p>8、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p>	<p>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以京东、淘宝、当当等为代表的国内主要电商企业，公司业绩与电商行业销售情况呈正相关的关系。而由于居民网上消费习惯的养成使电商销售在“双十一”、“双十二”等活动日达到高峰，在春节前后则相对平淡。因此，亿玛在线的收入情况亦随之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波动性特征，每年的第一季度是收入淡季，每年第四季度——特别是 11、12 两月——为收入旺季。尽管近年来，亿玛在线逐步重视非电商客户的培育并加大了相关投入，特别是在精准营销领域覆盖了大量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但未来公司收入的季节性波动特征仍将较为明显。</p>
<p>9、部分业务在移动端扩展不及预期的风险</p>	<p>移动互联网从 2012 年以来快速发展，在用户规模、用户使用时长上已经超越传统网页互联网，成为居民网上各项活动的主要平台。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在为公司提供了面对全新的市场、拓展新用户的机遇的同时，也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形成了挑战。公司根据移动互联网发展的新形势，加大了移动端营销平台的建设，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果，目前发展最快的易购导购门户和易博 DSP 均在移动端有重要的业务布局和良好的经营成果。如 2015 年以来，移动端收入已经占易博 DSP 业务收入的六成以上。公司产品之一的亿起发效果联盟，目前收入来源仍以 PC 端为主，公司目前正在努力向移动端拓展亿起发业务，能否适应移动互联网时代的技术要求和用户特性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亿起发业务在移动端拓展效果欠佳而导致业绩不及预期的风险。</p>

<p>10、合规性风险</p>	<p>相对于传统媒体，互联网（包括移动互联网）作为新兴的媒体传播渠道，所受到的政策监管相对宽松，行业进入门槛不高，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媒体资源量巨大，为互联网营销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随着各国相关监管部门对互联网营销行业监管力度的持续增强，行业的准入门槛和监管标准可能会有所提高，互联网领域内的创新、竞争或信息传播可能会受到影响。若亿玛在线在未来不能达到新政策的要求，则将对其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尽管亿玛在线并不直接从事媒体内容经营业务，但亿玛在线广告投放的主要媒体是否具备相关资质，是否符合所属国相关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仍对亿玛在线业务经营的合法性、稳定性、安全性有重要影响。虽然当前亿玛在线选择广告投放的媒体从未发生相关违法违规行为，但若未来亿玛在线广告投放的主要媒体投放渠道被取消相关资质或暂停相关业务，可能对亿玛在线经营业绩的稳定性、成长性造成不利影响。</p>
<p>11、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p>	<p>公司属于“轻资产”公司，通过租赁物业从事经营活动为“轻资产”公司普遍采用的经营方式。目前，公司主要办公场所之一意菲克大厦为从当地政府所有，未依法办理房产证，存在法律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证实“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 1 号原三间房乡政府综合楼产权属三间房乡人民政府所有。北京诚信腾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三间房乡直属企业。三间房乡政府授权北京诚信腾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该房屋出租给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出租期限为 20 年。并同意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将所租赁的房屋可以部分转租，且协助配合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给予第三方在企业注册经营上的必要支持。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承租三间房乡政府综合楼后，具有该房屋的转租权，物业管理权和经营权。期限为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32 年 10 月 31 日。”同时实际控制人柯细兴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为保证亿玛在线的稳定经营，本人承诺若因该租赁房产产权事宜影响亿玛在线的正常运营，将由本人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公司主营互联网广告业务，为轻资产公司，因此并不依赖单一特定办公场所进行业务经营。公司最重要的固定资产为服务器，承担了公司网络广告推送、追踪、记录存贮等方面作用。根据业务需要，这些服务器除意菲克大厦外，分布于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分公司的经营场所，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意菲克大厦未取得房产证所产生的法律风险，避免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1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p>尽管亿玛在线经过多年来不懈努力，已发展成为互联网效果广告领域内为数不多的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领先企业，但互联网技术和模式的发展日新月异，基于互联网的广告形式也日趋丰富多样，客户对于互联网广告的认识和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国际 4A 公司正在加快进入互联网营销领域，亿玛在线如果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引进优秀人才、拓展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准确把握互联网及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客户对互联网广告需求的变化，将无法继续保持领先的行业竞争地位，进而对亿玛在线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13、互联网系统性风险	<p>(1) 互联网系统安全性风险：互联网广告业务正常运营需要有优质和稳定的互联网为基础，这与亿玛在线服务器的分布、网络系统和带宽的稳定性、电脑硬件和软件效率息息相关。由于互联网作为面向公众的开放性平台，其客观上存在网络设施故障、软硬件漏洞及黑客攻击等导致运营系统损毁、运营服务中断和运营数据丢失的风险。如果亿玛在线不能及时发现并阻止上述外部干扰，可能会对亿玛在线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虽然亿玛在线对信息安全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但无法完全避免上述风险。同时地震、洪灾或其他难以预料及防范的自然灾害也会对亿玛在线的互联网系统稳定安全运作造成无法防范的威胁。(2) 互联网平台开放性风险：互联网平台具有开放性的特点，客户可以自主发布信息或对相关内容进行回复。虽然公司针对广告信息的发布审核及监控流程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程序，通过有效的技术手段防止虚假、侵权及敏感信息的发布，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客户刻意通过其他途径发布虚假、侵犯第三方权益的信息或敏感言论，从而间接导致公司面临被卷入法律诉讼或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p>
14、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曾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资金占用的情形。随着股份公司的筹备与建立，公司已开始逐步建立规范的治理机制，完善了包括但不限于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决策管理办法及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在相关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方面仍需假以时日，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及内部控制意识也需在实际运作中进一步提升。随着业务的发展，未来公司的经营管理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p>

	<p>此，公司存在在未来经营中因公司治理不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p>15、无法持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亿玛”）、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亿玛创新（天津）”）享受到以下税收优惠：（1）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取得了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 201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2012 年至 2013 年免征所得税，2014 年至 201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亿玛创新（天津）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2014 年至 2015 年免征所得税，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3）天津亿玛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天津亿玛尚未进行所得税优惠备案。（4）天津亿玛和亿玛创新（天津）于 2013 年 1 月 20 日与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及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落户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框架协议》，协议约定 1) 自 2012 起，高新区对于两家公司每年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高新区留存部分给予奖励，具体比例为：2012-2014 年给予高新区留存部分 100% 的奖励；2015-2017 年给予高新区留存部分 50% 的奖励；若两家公司截至 2017 年纳税总额（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房产税等在内的国税、地税全部税种）不低于 5,000 万元，则 2018-2021 年继续给予高新区留存部分 50% 的奖励。前述奖励按季度进行，每季度奖励返还的时间不超过下一个季度。2) 同时高新区将协调上级对天津亿玛和亿玛创新（天津）每年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上级 2012-2017 年留存部分（占天津市地方留存 20%）给予奖励，具体奖励标准同上，该等奖励按年度进行，每年奖励返还时间不超过第二年第一季度。3) 对于天津亿玛和亿玛创新（天津）使用的电信托管与宽带费用，将按照两家公司电信托管与宽带租赁协议规定的实际发生费用给予累计三年（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补贴，两家公司每年补贴金额合计最高不超过 40 万元。</p> <p>报告期内，天津亿玛于 2013 年、2014 年度每年取得电信托管与宽带费用补贴 40 万元；亿玛创新（天津）于 2014 年度取得的税款返还共计 274.14 万元，</p>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p>天津亿玛于 2014 年度取得的税款返还共计 34.93 万元。</p> <p>如果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所在地的相关部门未来不再提供上述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不能享受现有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Emar Online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亿玛在线
证券代码	836346
法定代表人	柯细兴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中兴路 10 号 A115-3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一号院意菲克大厦 A 座 2-5 层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景利、姜照东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Zhang Rong
电话	010-50863318
传真	010-50863319
电子邮箱	zhangrong@emar.com
公司网址	www.emar.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一号院意菲克大厦 A 座 2 层-5 层 10002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3-23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和“I710 软件与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技术推广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69,679,265
控股股东	柯细兴
实际控制人	柯细兴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147855454052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1101147855454052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47855454052	是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63,425,851.81	456,765,719.72	45.24%
毛利率%	26.41%	29.5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13,146.19	-15,764,260.73	-211.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74,528.21	-19,013,247.87	18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7.53%	-11.6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88%	-14.00%	-
基本每股收益	-0.70	-0.23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54,153,409.44	283,866,935.43	-10.47%
负债总计	139,317,023.14	155,986,660.65	-10.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836,386.30	127,880,274.78	-10.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5	2.05	-19.51%
资产负债率%	54.82%	54.95%	-
流动比率	1.72	1.70	-
利息保障倍数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24,239.80	-1,634,890.8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34	5.51	-
存货周转率	-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47%	-7.7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5.24%	11.97%	-
净利润增长率%	-211.55%	-3,523.94%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9,679,265	1,200,000	5,706.01%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7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32,694.53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8,677.85
股份支付费用	-64,553,211.7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4,487,674.40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4,487,674.4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亿玛在线为一家互联网营销公司，致力于通过大数据技术与应用，大规模使用移动端和 PC 端的各种媒体包括 app 和广告网络的流量，为客户带去消费用户及访客。亿玛在线是中国大数据营销平台主要创新者和领跑者之一，拥有独特的在线销售、在线营销和大数据管理三位一体的平台模式。我们的客户主要是大型 B2C 电商、在线品牌商家以及互联网金融、游戏等泛电商企业，我们的服务以满足商家“效果”为目标。亿玛在线旗下业务分为电商销售服务和精准营销服务两大事业群，并拥有导购门户—易购网、效果联盟—亿起发和跨屏 DSP—易博三大拳头产品，通过积极布局电商销售和网络营销产业链关键环节，面向百万网络媒体、千万在线商家和亿万网络用户提供优质服务，不断打造一个面向未来的开放、共赢的“互联网+”产业生态。亿玛在线的电商销售服务业务按照给客户带去的结算销售额收取佣金，精准营销服务则按照给客户带去的点击量收费，所以，亿玛在线是一家纯正的互联网效果营销公司，因为要给客户带去业绩效果，我们的业务极为依赖大数据应用技术创新，以便适应日新月异的媒体流量环境和客户的需求变化，以及占据更大的所在市场份额。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长 45.24% 至 66,342.59 万元人民币，公司的“电商服务”及“精准营销”两个事业群的营业收入均实现比较快速增长，主要因为我国的互联网相关的各种经济活动正在经历一个空前的迅速发展时期，公司所在的互联网广告市场增长迅速，公司所服务的客户的市场包括网络零售、互联网金融等，在报告期内均见证了迅速成长。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63,425,851.81	45.24%	-	456,765,719.72	11.97%	-
营业成本	488,240,761.30	51.74%	73.59%	321,764,823.06	5.78%	70.44%
毛利率%	26.41%	-	-	29.56%	-	-
管理费用	145,186,234.01	121.52%	21.88%	65,542,324.46	43.35%	14.35%
销售费用	78,933,365.33	-4.64%	11.90%	82,776,373.79	45.52%	18.12%
财务费用	-343,620.62	-214.93%	-0.05%	298,977.91	520.46%	0.07%
营业利润	-48,165,554.91	-146.29%	-7.26%	-19,556,746.21	1,964.40%	-4.28%
营业外收入	853,516.15	-76.32%	0.13%	3,604,881.39	211.48%	0.79%
营业外支出	787,978.78	121.41%	0.12%	355,894.25	-	0.08%
净利润	-49,113,146.19	-211.55%	-7.40%	-15,764,260.73	-3,523.94%	-3.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45.24% 至 66,342.59 万元人民币，主要因为公司所在的互联网广告市场增长迅速，公司所服务的客户的市场包括网络零售、互联网金融等，在报告期内均见证了迅速成长。我国的互联网相关的各种经济活动正在经历一个空前的迅速发展时期。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51.74% 至 48,824.08 万元人民币，主要因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增加，造成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加 121.52% 至 14,518.62 万元人民币，除了因为报告期内业务迅速发展、营业收入大幅增加造成相应管理费用增加外，还发生“非经常性损益” 6,448.77 万元（最主要为股份支付费用 6,455.32 万元人民币）。如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则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为 8,069.85 万元，同比增加 23.1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34.36 万元与上期 29.90 万元元相比差异较大，主要系跨境收付产生的汇兑损益变动所致，是 2014 年度产生的汇兑损失为 16.82 万元，2015 年产生的汇兑收益为 27.26 万元。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减少 146.29% 至 -4,816.56 万元人民币，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发生“非经常性损益” 6,448.77 万元。如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则报告期内营业利润为 1,632.21 万元。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减少 76.32% 至 85.35 万元，主要系 2015 年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增加 121.41% 至 78.80 万元，主要系缴纳滞纳金所致。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 211.55% 至 -4,911.31 万元人民币，主要因为“非经常性损益” 6,448.77 万元。如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则报告期内净利润为 1,537.46 万元人民币。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63,425,851.81	488,240,761.30	456,765,719.72	321,764,823.06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663,425,851.81	488,240,761.30	456,765,719.72	321,764,823.06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	--------	--------	--------	--------

		例%		例%
电商服务	430,596,267.30	64.90%	314,688,540.59	68.89%
精准营销	215,429,115.88	32.47%	116,142,437.87	25.43%
其他	17,400,468.63	2.62%	25,934,741.26	5.6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的主营业务分为电商服务和精准营销两个事业群。报告期内二者占公司营业收入比率与上年同期大体相当，精准营销占比略有扩大。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24,239.80	-1,634,89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19,563.70	-28,903,22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683,049.00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2,505.31%至人民币 3,932.42 万元，系公司销售额增长，经营利润上涨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增长 698.94%至人民币-23,091.96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购同一控制下的天津亿玛、亿玛创新（天津）等公司支付对价人民币 18,593.61 万元，以及增加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4,300.00 万元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人民币 21,768.30 万元系公司股权融资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较大，主要系应收款项的及时收回，以及股份支付费用 6,455.32 万元所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包括重庆京东海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49,321,647.98	22.51%	否
2	淘宝（包括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66,252,434.63	9.99%	否
3	时趣（包括杭州卷瓜网络有限公司、杭州时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879,661.13	4.96%	否
4	唯品会（包括唯品会（珠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重庆唯品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唯品会（珠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24,454,043.23	3.69%	否
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2,369,004.00	3.37%	否
	合计	295,276,790.97	44.51%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腾讯（包括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99,874,338.90	20.46%	否
2	金山（包括贝壳网际（北京）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猎豹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38,854,600.31	7.96%	否
3	微创（包括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11,971,000.44	2.45%	否
4	厦门灵感方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923,522.17	2.24%	否
5	上海中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525,975.46	1.95%	否
合计		171,149,437.28	35.05%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42,108,747.96	33,681,106.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5%	7.37%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7,004,437.20	84.38%	22.43%	30,916,712.10	-49.57%	10.89%	105.94%
应收账款	50,176,967.43	-24.90%	19.74%	66,817,572.66	-32.49%	23.54%	-16.12%
存货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450,000.00	-	0.18%	-	-	-	-
固定资产	11,705,803.46	-12.41%	4.61%	13,364,937.00	19.28%	4.71%	-2.17%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254,153,409.44	-10.47%	-	283,866,935.43	-7.79%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增长 84.38%至人民币 5,700.44 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额增长，利润上涨，以及股权融资所致。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24.90%至人民币 5,017.70 万元，系应收款项管理加强，应收款项及时收回所致。固定资产余额减少 12.41%至人民币 1,170.58 万元，系报告期内折旧所致。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4 家子公司，详细情况请见下表：

被合并方名称	取得的权益比例（%）	2015 年营业收入	2015 年净利润
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1,320,754.24	-5,931,982.37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23,698,661.30	2,134,331.19
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	100.00	433,525,035.53	10,894,188.60
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	-39,299.83

此外，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11,720.00 元。报告期内未处置子公司。

注*：该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理财收益总计人民币 78.1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理财产品人民币 7,000.00 万元。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公司所在的市场均处于快速成长当中，市场环境总体上对公司经营影响正面。

（一）电商服务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电商零售行业近年来保持快速增长势头，2014 年，我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到 3.6 亿人，在网民中的渗透率为 55.7%，增长 19.7%。2014 年中国网络购物交易规模达到 2.8 万亿，增长 47.4%，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年度渗透率首次突破 10%。艾瑞分析认为，随着移动购物市场的飞速发展、典型电商企业向三四线城市甚至农村市场的扩张及国际化战略的布局，未来几年，中国网络购物市场仍将保持 30% 左右的复合增长。随着电商行业的蓬勃发展，电商服务领域也将迎来持续的扩张时期。电商服务企业，特别是其中直接促进销售的销售服务类企业将在电商行业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首先，电商行业规模致胜，扩大交易额是业务发展重心，对流量和订单的需求是电商最核心的诉求，而电商销售服务商可以提供大量流量和订单，因此伴随着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电商销售服务行业也在蓬勃发展。其次，在综合类电商、垂直电商、网络品牌等纯电子商务企业外，传统零售商、品牌商、渠道商也开始涉足电子商务领域，布局网络销售渠道，亟需电商销售服务商解决卖货和订单增长的问题。其三，精准营销和数据挖掘等新兴推广技术的普及将有效帮助销售效果持续提升。这些均利好公司的电商服务和精准营销业务。

（二）互联网广告行业发展现状

2007 年-2014 年，我国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从 106 亿元增长到约 1,573.4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7.02%，整体保持平稳高速增长。目前中国互联网广告市场已进入成熟期，未来几年增速将会有所放缓，但仍将高于我国广告市场的整体增长，预计到 2018 年，中国互联网广告市场预期将突破 4,000 亿元。互联网广告包括 PC 端互联网广告和移动互联网广告两大部分，随着移动智能终端设备的普及，3G、4G 及 Wifi 的覆盖面的不断扩大，移动互联网用户数量将不断增加，同时相比于 PC 端互联网广

告，移动互联网广告具有精准性、互动性和实时性的特点，移动互联网广告市场将迎来持续高速增长期。2014 年，中国移动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为 296.9 亿元，预计到 2018 年将达到 2,200.5 亿元，2013-2018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75.1%。在互联网广告行业中，DSP 市场处于快速发展期，这主要是因为基于 DSP 的大数据技术不断发展，国内市场广告主、媒体、以及产业链各方角色中的认知度和接受程度不断提升，形成了良性的发展环境。2014 年，中国 DSP 展示广告市场规模达到 48.4 亿元，增长率为 216.5%，占到中国展示广告整体的 8.9%。艾瑞咨询预测到 2017 年，中国 DSP 市场整体规模将达到 282.7 亿元，占中国展示广告市场的比例将达到 28.2%。（数据来源：iResearch《2014 年中国 DSP 行业发展研究报告》）目前，效果类广告主是 DSP 广告投放的主力，包括电商、互联网金融、游戏等，DSP 按受众购买的方式精准性强，对于效果有更直接的监测，能有效避免无效的广告投放。随着效果广告概念的普及，以及现有效果广告客户的示范效应，未来以效果为导向的广告营销方式将被越来越多的广告主接受。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发展趋势，对公司的业务总体比较有利。

（三）行业竞争格局

1、电商服务行业的竞争格局

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我国电子商务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已定。在 C2C 市场中，淘宝一家独大，而在 B2C 市场中，天猫、京东排名前两位，竞争优势明显。而在京东、淘宝/天猫等综合性电商在进行多元化发展的同时，其他电商企业也纷纷在行业内寻找自己的生存空间，从供应链整合、产品拓展、品牌打造、服务优化等各方面持续发力，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网络购物行业竞争格局将持续演进。而电商服务行业发展时间相对较短，市场空间巨大，市场参与者较多，目前电商服务行业呈现出多元化与细分化的发展趋势，服务内容从销售服务、店铺装修、运营服务、客户关系管理到大数据咨询、产品配送、仓储物流等种类繁多，业内企业纷纷利用自身的优势资源进行纵向和横向发展，竞争格局将不断演进，未来市场集中化程度将不断加深。公司的电商服务业务向大型 B2C 电商和阿里巴巴系的中小品牌商家提供效果营销服务，有机会跟随电商行业巨头同步发展。

2、互联网广告行业的竞争格局

与传统广告行业内的市场竞争格局不同，互联网媒体的政策管制相对宽松，互联网广告领域内的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市场准入门槛相对较低，同时由于互联网媒体的类型和数量巨大，大大小小的互联网广告公司可生存的空间相对宽泛，因此导致互联网广告领域的从业企业数量相对较多，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但是，由于互联网媒体资源具有非稀缺性，导致互联网广告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远较传统媒体领域更为复杂，对致力于发展成为行业龙头的互联网广告领先企业而言，既要深刻理解互联网媒体的特性，熟悉互联网用户的行为习惯、思维方式，准确把握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又要拥有为客户提供广告服务的能力。随着业内优秀企业的不断成长、壮大，互联网广告领域内的领先企业与大量弱势企业之间的差距已经拉开，未来行业领先企业将在立足于内涵式发展的基础上，不断扩大自身业务规模，同时也会通过外延式扩张扩大市场份额，即互联网广告领域的行业整合将不可避免，行业集中度也会随行业整合的日渐深入而不断提高。这些情况对公司的发展影响巨大，需要公司努力因势利导，不断加强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四）互联网行业的政策支持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政府已把互联网行业作为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实现跨越式发展已经成为我国的基本战略。互联网是信息社会的重要基础设施，推动生产和生活方式发生深刻变革，不断重塑经济社会发展模式。为加快互联网行业科学发展，国家先后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均明确提出“...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为鼓励和支持电子商务行业发展，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发布《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商务部 2011 年发布《商务部“十二五”电子商务发展指导意见》，鼓励发展电子商务服务业，鼓励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技术服务平台、中介服务平台的发展，培育一批具有行业影响力，提供电子商务咨询、资讯、法律、信息技术、人力资源等专业服务的电子商务服务企业。根据《互联网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计划在 2015 年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 18 万亿元，十二五期末，网民数超过 8 亿人，普及率超过 57%，互联网服务业收入年均增长超过 25%，突破 6000 亿元。

(五) 基础设施建设保障行业发展

互联网行业发展依赖于网络的基础设施建设与技术发展。目前我国已建成超大规模的互联网基础设施，网络通达所有城市和乡镇，形成了多个高性能骨干网互联互通、多种宽带接入的网络设施。“十一五”期间，骨干网带宽超过 30Tbps，互联网国际出入口带宽增长 7 倍超过 1Tbps。在互联网技术方面，已经初步形成政府、研究机构及企业联动的研发格局，在高性能路由器研制开发、移动互联网技术研究、网络管理技术研究和系统开发、网络安全等方面均取得较大的成果，为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的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竞争优势

亿玛在线首创电商销售平台、精准营销平台、大数据管理平台三位一体的平台模式，构筑了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其中，电商销售平台可以积累和贡献海量的网络购物数据，大数据管理平台利用这些亿玛独有数据进行深度挖掘，为精准营销平台提供更好的数据应用服务，使广告投放更加精准有效，而精准营销平台可以为电商营销平台的目标用户提供更精准的营销和商品推荐服务，提高电商平台的用户订单转化率。三大平台高效运转，协同发展，形成很强的“飞轮效应”，共同构建了亿玛独有的大数据营销“3S”核心竞争优势：

(1) 规模 (Scale)

以 2014 年为电商企业创造的 GMV 口径看，亿玛在线的电商销售平台位居中国电商销售服务市场第一位，拥有巨大的规模优势，合作伙伴覆盖 Top500 B2C 电商和数万家品牌商家，在电商行业拥有巨大的影响力。伴随着中国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未来亿玛的规模优势将愈加明显。

(2) 技术 (Smart)

亿玛在线作为国内大数据营销平台的领导者，技术一直是公司发展的第一推动力。围绕大数据营销技术，公司自主研发了三大技术平台，包括大数据管理平台、广告管理平台和精准投放平台，形成了一整套成熟的跨终端、跨平台、满足全产业链营销运营需求的技术解决方案，掌握了竞价引擎、动态创意、统一用户识别等多项核心

技术，从而为公司倡导和追求的“智慧营销”奠定了雄厚的技术基础，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

在大数据管理平台方面，公司拥有中国最大的第三方网络购物数据中心，每日新增订单数据 100 万以上，DMP 服务器集群规模庞大，包括 5 个数据中心和 600 多台服务器，拥有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每秒处理广告请求 30 万以上。通过 thor 日志调度系统、大数据智能感知反馈系统、Storm、NoSQL 等大数据转储体系、统一用户识别等核心技术，实现了对大数据的实时处理和深度挖掘，提供了全面深入的大数据消费者洞察，释放了大数据的真正价值，是公司各项业务开展的数据引擎。

在广告管理平台方面，公司拥有高效的系统对接服务能力，日覆盖流量 130 亿以上，掌握多维定向广告发布技术，支持 PC 和移动端主流广告形式，拥有成熟的媒体质量评估和反作弊体系。

在精准投放平台方面，公司自主研发了业内领先的 NBT 算法系统、Bidding 竞价引擎、广告推荐系统和动态创意系统，有效实现了对用户的精准估值和投放。整体来看，亿玛以技术驱动和数据算法为核心，专注于数据仓储和挖掘、管理和分析，运用 RTB 技术和大数据精准算法使得广告投放受众更精准，效果更优，拥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

（3）服务（Service）

亿玛拥有 11 年的大数据营销服务经验，首创了全网、全程、全方位的“3 全”服务模式。

在大数据营销时代，“3 全”服务模式帮助企业解决了三大营销问题：其一，企业面临全网营销的新挑战，包括搜索、展示、社交、视频、移动等，用户无处不在，需要进行全网、全渠道营销推广，把握全网用户；其二，企业在不同的发展阶段，需要不同的销售策略和营销策略，营销重点和营销目标各不相同，需要全生命周期管理。其三，面对多种营销服务，企业需要整合式、全方位的服务，以有效提升营销效率和营销效果。因此，“3 全”服务模式有效满足了客户全网营销、营销生命周期管理、整合营销的需求，在实践中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客户续约率居高不下。

2、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1）规模扩张受到资金限制

作为快速发展中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公司的定位和发展计划，公司要同时发展电商销售平台和精准营销平台两大业务线，公司在今后相关行业技术研发、人才引进等方面都需要资金的支撑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快速发展扩张的能力。针对资金不足的问题，公司计划通过资本市场融资，补充营运资金。

（2）公司运营管理仍需精细化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工作重点放在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上，内部运营管理制度上还需不断完善，从而能够更有效的利用现有的资源，增强竞争力，迎接挑战。公司于 2015 年进行了组织结构调整，将之前 5 大业务线缩短成了两大业务板块（电商销售平台和精准营销平台），三条业务线（易购、亿起发和易博 DSP），打破了之前业务部门之间的壁垒，实现了公司内部一定程度的资源、人员共享，提高了公司内部的沟通效率，有效地提升了组织效能，为建立高绩效组织奠定了更坚实的基础。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处于一个市场有利、自身实力在稳健发展的环境之中，公司相信有能力持续经营，发展壮大。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

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经济周期对电子商务行业影响的风险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在“互联网+”进程中，与多个行业逐步融合，与实体经济、消费领域关系愈发紧密。受益于国民经济增长、人均可支配收入提高等因素的增加，人们对线上消费需求也呈现不断增长态势。亿玛在线作为国内领先的电商销售和效果营销平台，未来的成长性与电子商务行业息息相关。宏观经济波动将通过影响人均可支配收入导致居民网上消费需求出现一定的波动，有可能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二) 技术更新的风险

公司主营的互联网效果营销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虽然目前公司已经掌握的大数据管理平台（DMP）、精准投放平台（AdWiser）、广告管理平台等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但行业内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商业模式持续创新，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升级风险。未来如公司不能及时实现技术的升级或革新，或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公司将不能保持领先地位，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 公司利润波动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6.04 万元、-1,576.43 万元和-4,911.3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69.69 万元、-1,901.32 万元和 1,537.4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存在较大波动。2013 年末起，公司加大了对精准营销平台——易博 DSP 业务和电商销售平台——易购网的投入，两项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营业收入增长较快的同时产生了较大成本，导致 2014 年度亏损额度较大。2015 年公司净利润大幅下降主要系 2015 年 7 月进行了金额为 6,455.32 万元的股份支付。2015 年以来，随着易博 DSP 和易购网两项业务发展持续向好，同时亿起发网络联盟业务稳健增长，公司已步入良性循环期，预计公司利润波动情况将有望得到改善。

(四)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较高且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681.76 万元和 5,017.7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9,100.75 万元和 2,106.57 万元，两项合计占同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5.60%和 28.03%，占比较高。针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较高且占比较大的问题，公司已经采取了加强应收账款账期管理、清理关联方占款等措施。同时，由于采用预付费后使用方式的易博 DSP 业务发展迅速，占比提高，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得到进一步降低，账期有所改善。公司目前合作的主要客户均为包括国内主要电商在内的大型互联网企业，其经营状况和付款信誉良好，且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回款规律基本为广告投放后 1-3 月内回款，公司近年来坏账率较小。但如果公司主要客

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经营情况和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

（五）媒体渠道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的经营成本是购买互联网媒体渠道流量的成本，但未来受经济发展、互联网广告位需求不断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渠道成本存在持续增长的风险。虽然公司通过多种形式不断扩充自有渠道资源，并凭借大数据分析、多维定向、精准匹配等方式，不断提高现有广告渠道的利用率。但如果未来互联网媒体渠道成本上升速度过快，将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良的影响。

（六）知识产权侵权或被侵权的风险

公司主营的互联网广告行业技术属性较强，业务经营中所涉及的互联网及其他领域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数量较多、范围较广。公司的大数据管理平台（DMP）、营销效果监控平台（AdWiser）、定向智能投放系统（Displayer）等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尽管亿玛在线一贯遵守知识产权相关的法律法规，注意保护自身的知识产权，但如果遭遇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诉讼、纠纷或索赔，或者公司自身知识产权受到不法侵害，如果解决不力，可能会影响公司的市场声誉，并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人员流失的风险

互联网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很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对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需求增大，人才竞争日益激烈。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盟是公司在行业内保持现有市场地位和具有持续发展能力的关键。虽然公司十分重视核心技术人员成长和激励，对于核心技术人员进行报酬、股权等激励，并提供良好的培训机会及积极进取的企业文化和工作氛围。但如果未来公司核心的技术、管理、营销服务人才流失，不能从外部引进并保留与公司发展所需密切相关的技术及运营人才，亿玛在线的经营运作、发展空间及盈利水平将会遭受不利的的影响。

（八）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以京东、淘宝、当当等为代表的国内主要电商企业，公司业绩与电商行业销售情况呈正相关的关系。而由于居民网上消费习惯的养成使电商销售在“双十一”、“双十二”等活动日达到高峰，在春节前后则相对平淡。因此，亿玛在线的收入情况亦随之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波动性特征，每年的第一季度是收入淡季，每年第四季度——特别是 11、12 两月——为收入旺季。尽管近年来，亿玛在线逐步重视非电商客户的培育并加大了相关投入，特别是在精准营销领域覆盖了大量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但未来公司收入的季节性波动特征仍将较为明显。

（九）部分业务在移动端扩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移动互联网从 2012 年以来快速发展，在用户规模、用户使用时长上已经超越传统网页互联网，成为居民网上各项活动的主要平台。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在为公司提供了面对全新的市场、拓展新用户的机遇的同时，也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形成了挑战。公司根据移动互联网发展的新形势，加大了移动端营销平台的建设，并取得了良好的

成果，目前发展最快的易购导购门户和易博 DSP 均在移动端有重要的业务布局和良好的经营成果。如 2015 年以来，移动端收入已经占易博 DSP 业务收入的六成以上。公司产品之一的亿起发效果联盟，目前收入来源仍以 PC 端为主，公司目前正在努力向移动端拓展亿起发业务，能否适应移动互联网时代的技术要求和用户特性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亿起发业务在移动端拓展效果欠佳而导致业绩不及预期的风险。

（十）合规性风险

相对于传统媒体，互联网（包括移动互联网）作为新兴的媒体传播渠道，所受到的政策监管相对宽松，行业进入门槛不高，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媒体资源量巨大，为互联网营销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随着各国相关监管部门对互联网营销行业监管力度的持续增强，行业的准入门槛和监管标准可能会有所提高，互联网领域内的创新、竞争或信息传播可能会受到影响。若亿玛在线在未来不能达到新政策的要求，则将其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尽管亿玛在线并不直接从事媒体内容经营业务，但亿玛在线广告投放的主要媒体是否具备相关资质，是否符合所属国相关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仍对亿玛在线业务经营的合法性、稳定性、安全性有重要影响。虽然当前亿玛在线选择广告投放的媒体从未发生相关违法违规行为，但若未来亿玛在线广告投放的主要媒体投放渠道被取消相关资质或暂停相关业务，可能对亿玛在线经营业绩的稳定性、成长性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公司属于“轻资产”公司，通过租赁物业从事经营活动为“轻资产”公司普遍采用的经营方式。目前，公司主要办公场所之一意菲克大厦为从当地政府所有，未依法办理房产证，存在法律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证实“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 1 号原三间房乡政府综合楼产权属三间房乡人民政府所有。北京诚信腾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三间房乡直属企业。三间房乡政府授权北京诚信腾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该房屋出租给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出租期限为 20 年。并同意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将所租赁的房屋可以部分转租，且协助配合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给予第三方在企业注册经营上的必要支持。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承租三间房乡政府综合楼后，具有该房屋的转租权，物业管理权和经营权。期限为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32 年 10 月 31 日。”同时实际控制人柯细兴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为保证亿玛在线的稳定经营，本人承诺若因该租赁房产权事宜影响亿玛在线的正常运营，将由本人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公司主营互联网广告业务，为轻资产公司，因此并不依赖单一特定办公场所进行业务经营。公司最重要的固定资产为服务器，承担了公司网络广告推送、追踪、记录存贮等方面作用。根据业务需要，这些服务器除意菲克大厦外，分布于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分公司的经营场所，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意菲克大厦未取得房产证所产生的法律风险，避免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尽管亿玛在线经过多年来不懈努力，已发展成为互联网效果广告领域内为数不多的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领先企业，但互联网技术和模式的发展日新月异，基于互联网的广告形式也日趋丰富多样，客户对于互联网广告的认识和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国际 4A 公司正在加快进入互联网营销领域，亿玛在线如果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引进

优秀人才、拓展优质客户、扩大业务规模、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准确把握互联网及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客户对互联网广告需求的变化，将无法继续保持领先的行业竞争地位，进而对亿玛在线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三）互联网系统性风险

1、互联网系统安全性风险

互联网广告业务正常运营需要有优质和稳定的互联网为基础，这与亿玛在线服务器的分布、网络系统和带宽的稳定性、电脑硬件和软件效率息息相关。由于互联网作为面向公众的开放性平台，其客观上存在网络设施故障、软硬件漏洞及黑客攻击等导致运营系统损毁、运营服务中断和运营数据丢失的风险。如果亿玛在线不能及时发现并阻止上述外部干扰，可能会对亿玛在线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虽然亿玛在线对信息安全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但无法完全避免上述风险。同时地震、洪灾或其他难以预料及防范的自然灾害也会对亿玛在线的互联网系统稳定安全运作造成无法防范的威胁。

2、互联网平台开放性风险

互联网平台具有开放性的特点，客户可以自主发布信息或对相关内容进行回复。虽然公司针对广告信息的发布审核及监控流程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程序，通过有效的技术手段防止虚假、侵权及敏感信息的发布，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客户刻意通过其他途径发布虚假、侵犯第三方权益的信息或敏感言论，从而间接导致公司面临被卷入法律诉讼或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

（十四）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曾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资金占用的情形。随着股份公司的筹备与建立，公司已开始逐步建立规范的治理机制，完善了包括但不限于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决策管理办法及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在相关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方面仍需假以时日，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及内部控制意识也需在实际运作中进一步提升。随着业务的发展，未来公司的经营管理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存在在未来经营中因公司治理不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五）无法持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亿玛”）、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亿玛创新（天津）”）享受到以下税收优惠：（1）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取得了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 201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2012 年至 2013 年免征所得税，2014 年至 201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亿玛创新（天津）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2014 年至 2015 年免征所得税，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3）天津亿玛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天津亿玛尚未进行所得税优惠备案。（4）天

津亿玛和亿玛创新（天津）于 2013 年 1 月 20 日与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及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落户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框架协议》，协议约定 1) 自 2012 起，高新区对于两家公司每年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高新区留存部分给予奖励，具体比例为：2012-2014 年给予高新区留存部分 100% 的奖励；2015-2017 年给予高新区留存部分 50% 的奖励；若两家公司截至 2017 年纳税总额（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房产税等在内的国税、地税全部税种）不低于 5,000 万元，则 2018-2021 年继续给予高新区留存部分 50% 的奖励。前述奖励按季度进行，每季度奖励返还的时间不超过下一个季度。2) 同时高新区将协调上级对天津亿玛和亿玛创新（天津）每年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上级 2012-2017 年留存部分（占天津市地方留存 20%）给予奖励，具体奖励标准同上，该等奖励按年度进行，每年奖励返还时间不超过第二年第一季度。如果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所在地的相关部门未来不再提供上述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不能享受现有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是	第五节、二、 (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是	第五节、二、 (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第五节、二、 (三)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一)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为解除红筹架构，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4 家子公司，分别为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和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当时名为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分别以货币 70,990,650.71 元、120,675,898.6 元、1,000,000 元、1,000,000 元的对价收购了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四家公司，获得了上述四家公司 100% 的股权。该等企业合并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未产生显著影响。

(二)对外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美元。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投资。2015 年 7 月 31 日，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领取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处长钟丽玲核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

(三)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1) 报告期内,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实际控制人柯细兴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分别设立了北京清投和北京亿合两家合伙企业。201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柯细兴分别将其持有的亿玛有限 31,512 元和 187,313 元的出资额以 39,628 元和 235,546 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清投和北京亿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清投和北京亿合分别持有亿玛有限 2.6261%和 15.6094%的股权。公司员工分别通过受让实际控制人柯细兴持有的北京清投和北京亿合出资份额的方式成为北京清投和北京亿合的有限合伙人,从而实现员工间接持有亿玛有限股权的目的。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之目的,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制定了《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并与员工分别签署了《授予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①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

“1. 总则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本公司持股和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技术骨干及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发展壮大公司,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市场竞争力,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计划。本计划中的持股股权总额为合伙企业在本公司现在以及未来持有的全部股权。该等股权来源于本公司股东向合伙企业转让的本公司股权,以及合伙企业向本公司的增资取得的股权(如有)。合伙企业为授予对象间接获取持股股权而设立的清投管理以及亿合技术,有关持股股权由该等合伙企直接持有。

2. 授予对象:

担任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层、中高层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和部分老员工,经股东会确定并做出股东会决议,将被纳入成为本计划的授予对象。

3. 持股安排:

(1) 持股方式为间接持股。间接持股指授予对象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2) 授予对象向合伙企业的出资必须以其本人名义进行,所需资金由其合法自行筹措解决。授予对象不得采取委托或信托方式由他人或为他人代为持有持股股权。

(3) 授予对象自签订《授予协议》之日起,获得购买权,该等购买权应按照《授予协议》规定的方式授予给授予对象。

(4) 授予对象签署本计划附件所列的《授予协议》,并根据《授予协议》约定行使购买权之后,授予对象有权按照股东会的决定(1)从现任有限合伙人处受让相应的股份份额和财产份额;或(2)通过认缴合伙企业新增出资额的方式获得相应的股份份额和财产份额。

4. 授予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 除非取得股东会事先同意,授予对象获得的购买权或通过行使购买权获得的股份份额及对应的财产份额不得进行转让或用于出资、担保质押或偿还债务。

(2) 授予对象应在行使购买权前,按国家税收法规就其因本计划获得的收益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公司亦有权根据国家税收法规对相应款项进行代扣代缴。

(3) 授予对象成为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后,若本公司发生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或增资、减资等重大情形的,或是合伙企业发生拟增资、减资、合并、分

立、清算、注销等重大情形的，则各授予对象自身均应无条件的依照或促使合伙企业无条件的依照本公司股东会的意见行事，在有关事项中予以协助与支持。”

②《授予协议》具体条款如下：

“1. 本协议中没有特别定义的词汇，其定义与其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定义相同。公司同意向乙方授予份股份份额，每份元人民币，共计元人民币（即乙方向合伙企业缴纳的出资额，亦即拟向乙方授予的财产份额）的购买权(以下称“购买权”)。

2. 乙方取得购买权后，乙方有权根据公司股东会的决定，通过下列方式行使购买权，获得合伙企业的股份份额及对应的财产份额，成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

(1) 从现任有限合伙人处受让相应的出资额；或

(2) 认缴相应的合伙企业新增出资额。

3. 各方按照员工持股计划和相关法律规定办理授予股份份额和财产份额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合伙协议、出资认购协议/入伙协议、办理工商登记等。办理上述事项的具体安排，由股东会自行决定。

4. 乙方成为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后，有权按照其股份份额，享有利润分配及相关财产性权益

5. 乙方同意并承诺：乙方不可撤销并无条件的承诺遵守《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不时的修改或调整；乙方合伙企业出资的资金来源为自筹，乙方对该资金来源真实、合法性负完全的法律义务；乙方承诺对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的出资/认购价款、合伙权益比例无任何异议，不会因其他合伙人的出资/认购价款、合伙权益比例而与该等合伙人、合伙企业或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包括其整体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产生任何纠纷。

6. 本协议未尽事宜，以员工持股计划为准。员工持股计划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前述《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以及《授予协议》项下授予员工的购买权均已落实完毕，即全部参与前述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均已通过受让实际控制人柯细兴持有的北京清投和北京亿合出资份额的方式成为北京清投和北京亿合的有限合伙人，从而间接持有亿玛在线的股份。

(2) 股权激励账务处理对当期及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根据 2015 年 6 月 18 日亿玛有限的股东会决议，公司批准通过《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以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投资的股权价值计算，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应计入股份支付的金额为 64,553,211.77 元。因员工持股计划人员已全额实施，公司对该项持股计划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进行相应账务处理，对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 64,553,211.77 元，对公司未来业绩不存在影响。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柯细兴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亿玛在线股份外，未持有其他任何公司股份，未控制其他任何企业，也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与亿玛在线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在本人持有亿玛在线股份期间，本人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亿玛在线相同或相竞争的业务。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亿玛在线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将以立即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亿玛在线，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亿玛在线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亿玛在线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2.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柯细兴及公司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在作为亿玛在线股东期间以及在亿玛在线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其本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亿玛在线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严格遵守亿玛在线《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亿玛在线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敦促亿玛在线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披露；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亿玛在线利润，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亿玛在线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实际控制人关于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公司主要办公场所之一为从当地政府所有，未依法办理房产证，存在法律风险。针对此风险，实际控制人柯细兴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为保证亿玛在线的稳定经营，本人承诺若因该租赁房产权事宜影响亿玛在线的正常运营，将由本人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严格遵守承诺，未有发生违反承诺之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00,000	100.00%	-1,200,00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99,072	58.26%	-699,072	0	0.00%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董事、监事、高管	1,070,000	89.17%	-1,070,00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69,679,265	69,679,265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6,655,365	16,655,365	23.9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21,185,771	21,185,771	30.4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普通股总股本		1,200,000	0.00%	68,479,265	69,679,265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备注：公司 2015 年期初时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 万元人民币，2015 年 11 月 5 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自股改完成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股份情况请见本表期末股份数据情况。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兰馨投资	0	19,415,221	19,415,221	27.86%	19,415,221	0
2	柯细兴	699,072	15,956,293	16,655,365	23.90%	16,655,365	0
3	科理资本	0	9,670,855	9,670,855	13.88%	9,670,855	0
4	北京亿合	0	7,064,502	7,064,502	10.14%	7,064,502	0
5	尚瑞投资	0	5,006,107	5,006,107	7.18%	5,006,107	0
6	安小晶	273,428	4,256,978	4,530,406	6.50%	4,530,406	0
7	麦瑞钿	97,500	2,356,395	2,453,895	3.52%	2,453,895	0
8	罗杭林	97,500	2,304,762	2,402,262	3.45%	2,402,262	0
9	姜军	32,500	1,259,702	1,292,202	1.86%	1,292,202	0
10	北京清投	0	1,188,450	1,188,450	1.71%	1,188,450	0
合计		1,200,000	68,479,265	69,679,265	100.00%	69,679,265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自然人股东柯细兴分别持有有限合伙股东科理资本、北京亿合、北京清投 50.00%、0.0014%和 0.0084%的合伙权益。李锦仪通过持有科理资本 50%的合伙权益，间接持有公司 6.94%股权，与柯细兴为夫妻关系。

柯细兴、安小晶、麦瑞钿、罗杭林和科理资本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在协议签署后 10 年内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中行使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等事项时采取一致行动。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柯细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3.90%的股权，且分别作为科理资本、北京清投、北京亿合的普通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13.88%、1.71%和 10.14%的股权。柯细兴、安小晶、麦瑞钿、罗杭林和科理资本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在协议签署后 10 年内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中行使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等事项时采取一致行动。据此，柯细兴实际控制了公司合计 63.11%的股权，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柯细兴先生，出生于 1971 年 8 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3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热能动力机械与装置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1999 年毕业于对外经贸大学中法国际管理学院（CFCM），获得法国 POITIER 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文凭（MBA—DESS）。2013 年至今就读于新华都商学院 EMBA。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9 月就职于首钢集团公司动力设备设计研究院；1995 年 9 月至 1997 年 9 月合伙承包经营清华大学华丰公司工业器材进口部；1999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 FIMATEX 公司（兴业银行子公司）巴黎总部实习工作；2000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hexun.com），历任网上交易部经理、移动互联网事业部经理、销售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4 年初至今创立亿玛公司，任董事长兼总裁。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柯细兴先生在报告期内直接参与本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履行本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在本公司的控股地位及实际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近两年来未发生变更。因此，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详见“（一）控股股东情况”。

四、股份代持情况

无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四、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	-	-	-
---	---	---	---

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柯细兴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硕士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安小晶	副董事长	男	42	硕士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否
蔡亮华	董事	男	54	本科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否
Zhang Rong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男	56	硕士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秦令今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7	本科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熊育竹	董事	男	39	本科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否
黄韬	董事	男	32	本科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否
张赞	监事	女	34	硕士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汤凯	监事	男	37	大专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栗杰	监事	男	37	硕士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罗洪滨	副总经理	男	43	本科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朱启功	副总经理	男	42	大专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李晓艳	副总经理	女	37	硕士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魏志良	副总经理	男	36	硕士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柯细兴、安小晶、麦瑞钿、罗杭林和科理资本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在协议签署后 10 年内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中行使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等事项时采取一致行动。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柯细兴	董事长、 总经理	699,072	15,956,293	16,655,365	23.90%	0
安小晶	副董事长	273,428	4,256,978	4,530,406	6.50%	0
合计		972,500	20,213,271	21,185,771	30.4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销售、运营人员	252	221
技术人员	162	122

财务人员	20	18
行政管理人员	40	25
员工总计	474	386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9	22
本科	345	272
专科	96	88
专科以下	4	4
员工总计	474	386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

2015年9月，由于公司业务线重整，成立了EBG（E-commerce Business Group）和MBG（Marketing Business Group）两大事业部，因此为了实现效率最大化，因此裁减相关非核心业务部门的冗余人员。

2、人才引进招聘情况

公司有针对性的参加人才交流会，招聘应届毕业生及优秀的专业人才。

3、培训情况

公司一直十分注重员工的培训、考核工作。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持续加大对培训的投入，加强有针对性的培训，达到理论和实践相结合，注重培训效果的检验。

4、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在满足相关法规政策的同时，结合同行业、本地区的实际薪酬情况，制定并执行有竞争力的薪酬标准。

5、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 1、罗洪滨，男，生于1973年12月23日，本科学历，公司副总经理；
- 2、王海龙，男，生于1981年5月9日，本科学历，公司技术部总经理；
- 3、杨欢欢，男，生于1982年8月5日，硕士学历，公司总裁助理兼易博产品中心总经理；

4、张建勇，男，生于1981年3月11日，本科学历，公司高级技术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都能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规则履行相关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5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章程修改已于2016年1月7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召开的次数	
董事会	3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以协议转让方式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等议案。2015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监事会	1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张赞为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	2	2015 年 10 月 30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议案。2015 年 11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以协议转让方式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等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各级机构和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各项业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各司其职，确保公司各项工作规范运作。

公司认为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保护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便于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

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自挂牌以来，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的同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受到投资机构关注，在坚持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基础上，热情接待投资机构调研。公司通过电话、网站等途径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对本年度内的监督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实施服务和销售业务体系，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 资产独立

本公司系由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日常经营有关的研发系统和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办公设备以及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三) 人员独立

本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依法独立纳税，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1101147855454052 的营业执照。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东城支行营业部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 机构独立

本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实施服务、营销、财务、运营管理部等职能管理部门。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从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执行，从公司自身出发，制度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以保障公司正常进行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本年度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会及时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2016]京会兴审字第 0501000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3-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景利、姜照东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p>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2016]京会兴审字第[05010002]号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玛在线”）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亿玛在线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亿玛在线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亿玛在线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景利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照东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p>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一)	57,004,437.20	30,916,712.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六、(二)	-	132,854.78
应收账款	六、(三)	50,176,967.43	66,817,572.66
预付款项	六、(四)	41,001,159.19	49,916,273.2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五)	21,065,734.92	91,007,514.87
存货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70,000,000.00	27,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	239,248,298.74	265,790,927.67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七)	11,705,803.46	13,364,937.0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八)	247,984.34	465,961.5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六、(九)	1,948,420.38	2,679,07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	552,902.52	1,566,031.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4,905,110.70	18,076,007.76
资产总计	-	254,153,409.44	283,866,935.4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十一)	36,742,463.30	62,927,702.46
预收款项	六、(十二)	31,802,495.78	29,545,354.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三)	5,882,335.67	7,271,014.70
应交税费	六、(十四)	9,359,436.32	12,997,286.8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十五)	55,530,292.07	43,245,302.56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39,317,023.14	155,986,660.65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总计	-	139,317,023.14	155,986,660.65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六、（十六）	69,679,265.00	1,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十七）	60,081,790.42	151,858,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431.20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十八）	-14,924,237.92	-25,177,72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4,836,386.30	127,880,274.78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4,836,386.30	127,880,27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54,153,409.44	283,866,935.43

法定代表人：柯细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ang Rong 会计机构负责人：Zhang Rong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18,789,921.69	3,645,706.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应收账款	十二、 (一)	26,762,947.73	26,161,464.07
预付款项	-	11,914,792.05	5,916,518.7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二、 (二)	155,579,996.85	164,931,083.26
存货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00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	223,047,658.32	200,654,772.77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三)	175,186,198.76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7,642,679.38	10,504,028.7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188,069.80	343,482.8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948,420.38	2,679,07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0,119.36	229,47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85,065,487.68	23,756,068.06
资产总计	-	408,113,146.00	224,410,840.8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44,194,101.30	42,555,651.89
预收款项	-	4,074,062.89	3,687,910.68
应付职工薪酬	-	1,429,399.09	2,282,181.26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应交税费	-	918,323.53	1,982,199.5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176,993,261.59	165,701,161.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27,609,148.40	216,209,105.28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总计	-	227,609,148.40	216,209,105.28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69,679,265.00	1,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100,893,511.73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9,931,220.87	7,001,73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0,503,997.60	8,201,73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08,113,146.00	224,410,840.8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663,425,851.81	456,765,719.72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九)	663,425,851.81	456,765,719.7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712,372,375.72	476,829,166.83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九)	488,240,761.30	321,764,823.0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	1,905,746.48	1,530,154.88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一)	78,933,365.33	82,776,373.79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二)	145,186,234.01	65,542,324.46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三)	-343,620.62	298,977.91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四)	-1,550,110.78	4,916,512.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五)	780,969.00	506,700.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8,165,554.91	-19,556,746.21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六)	853,516.15	3,604,881.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4,814.32	9,528.62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七)	787,978.78	355,894.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2,573.63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8,100,017.54	-16,307,759.07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八)	1,013,128.65	-543,498.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9,113,146.19	-15,764,260.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9,113,146.19	-15,764,260.73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431.20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431.20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31.20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431.20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49,113,577.39	-15,764,260.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49,113,577.39	-15,764,260.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70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70	-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 (四)	157,887,287.60	74,152,865.57
减：营业成本	十二、 (四)	99,838,587.63	43,664,935.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1,005.73	386,839.11
销售费用	-	25,413,803.14	28,423,679.50
管理费用	-	89,991,856.27	29,976,336.55
财务费用	-	-320,429.26	142,706.73
资产减值损失	-	-823,545.80	2,188,422.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6,353,990.11	-30,630,054.67
加：营业外收入	-	79,424.70	104,132.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4,814.32	9,528.62
减：营业外支出	-	33,223.72	315,910.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2,573.63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6,307,789.13	-30,841,832.88
减：所得税费用	-	129,359.04	-135,983.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6,437,148.17	-30,705,849.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56,437,148.17	-30,705,849.84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02,740,937.77	734,556,376.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	43,135,821.89	6,154,49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45,876,759.66	740,710,871.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93,049,943.01	545,954,765.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98,221,051.02	102,807,82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7,471,429.01	14,400,517.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	97,810,096.82	79,182,65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06,552,519.86	742,345,76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324,239.80	-1,634,890.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7,000,000.00	7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80,969.00	506,700.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9,528.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7,780,969.00	76,516,229.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314,394.34	5,419,45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0,45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85,936,138.3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8,700,532.70	105,419,45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0,919,563.70	-28,903,222.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7,683,049.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7,683,049.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7,683,049.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二十九)	26,087,725.10	-30,538,113.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二十九)	30,916,712.10	61,454,825.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二十九)	57,004,437.20	30,916,712.10

法定代表人：柯细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ang Rong 会计机构负责人：Zhang Rong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1,221,488.12	23,918,125.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8,485,971.49	78,895,00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9,707,459.61	102,813,13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2,083,204.16	35,208,42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2,583,252.47	35,655,484.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842,245.79	3,527,88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9,531,829.82	24,505,42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7,040,532.24	98,897,23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333,072.63	3,915,89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9,528.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9,528.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69,623.06	2,397,974.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84,936,138.3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95,205,761.42	2,397,97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5,205,761.42	-2,388,446.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7,683,049.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7,683,049.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7,683,049.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144,214.95	1,527,452.90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645,706.74	2,118,253.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8,789,921.69	3,645,706.74

(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	-	-	151,858,000.00	-	-	-	-	-	-25,177,725.22	-	127,880,27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	-	-	-	151,858,000.00	-	-	-	-	-	-25,177,725.22	-	127,880,274.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479,265.00	-	-	-	-91,776,209.58	-	-431.20	-	-	-	10,253,487.30	-	-13,043,88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31.20	-	-	-	-49,113,146.19	-	-49,113,577.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7,524.00	-	-	-	35,422,164.91	-	-	-	-	-	-	-	36,069,688.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47,524.00	-	-	-	191,019,025.00	-	-	-	-	-	-	-	191,666,54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64,553,211.77	-	-	-	-	-	-	-	64,553,211.77
4. 其他	-	-	-	-	-220,150,071.86	-	-	-	-	-	-	-	-220,150,071.86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831,741.00	-	-	-	-127,198,374.49	-	-	-	-	-	59,366,633.49	-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7,831,741.00	-	-	-	-67,831,741.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59,366,633.49	-	-	-	-	-	59,366,633.49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9,679,265.00	-	-	-	60,081,790.42	-	-431.20	-	-	-	-14,924,237.92	-	114,836,386.3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	-	-	151,858,000.00	-	-	-	-	-	-9,413,464.49	-	143,644,535.51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	-	-	-	151,858,000.00	-	-	-	-	-	-9,413,464.49	-	143,644,53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15,764,260.73	-	-15,764,260.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5,764,260.73	-	-15,764,260.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 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 额	1,200,000.00	-	-	-	151,858,000.00	-	-	-	-	-	-25,177,725.22	-	127,880,274.7 8

法定代表人：柯细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Zhang Rong 会计机构负责人：Zhang Rong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	-	-	-	-	-	-	-	7,001,735.55	8,201,7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	-	-	-	-	-	-	-	-	7,001,735.55	8,201,735.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479,265.00	-	-	-	100,893,511.73	-	-	-	-	2,929,485.32	172,302,262.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6,437,148.17	-56,437,148.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7,524.00	-	-	-	228,091,886.22	-	-	-	-	-	228,739,410.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47,524.00	-	-	-	191,019,025.00	-	-	-	-	-	191,666,54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64,553,211.77	-	-	-	-	-	64,553,211.77
4. 其他	-	-	-	-	-27,480,350.55	-	-	-	-	-	-27,480,350.55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831,741.00	-	-	-	-127,198,374.49	-	-	-	-	59,366,633.49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7,831,741.00	-	-	-	-67,831,741.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59,366,633.49	-	-	-	-	59,366,633.49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9,679,265.00	-	-	-	100,893,511.73	-	-	-	-	9,931,220.87	180,503,997.6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	-	-	-	-	-	-	-	37,707,585.39	38,907,58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	-	-	-	-	-	-	-	-	37,707,585.39	38,907,58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30,705,849.84	-30,705,849.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705,849.84	-30,705,849.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	-	-	-	-	-	-	-	-	7,001,735.55	8,201,735.55
---------	--------------	---	---	---	---	---	---	---	---	--------------	--------------

三、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系 2006 年 2 月 8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1101140093060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北京嘉盛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嘉会验 Y 字（2006）第 014 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其中柯细兴出资 637,500.00 元，安小晶 335,000.00 元，姜军 32,500.00 元，罗杭林 97,500.00 元，麦瑞钿 97,500.00 元；

2010 年 11 月 18 日，依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的规定，公司工商注册号由 1102212930604 变更为 110114009306041。

2014 年 5 月 16 日，柯细兴与安小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安小晶同意将持有 5.15% 股权转让给柯细兴，转让价格每股 1 元，上述股权转让后，变更后出资情况为：柯细兴出资额为人民币 699,07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8.2560%；安小晶出资额为人民币 273,428.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2.7857%；姜军出资额为人民币 32,5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7083%；罗杭林出资额为人民币 97,5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1250%；麦瑞钿出资额为人民币 97,5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1250%；2014 年 6 月 13 日，北京亿玛在线就本次股权转让在北京市工商局昌平分局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6 月 13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北京科理资本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清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同意股东柯细兴将其持有公司 3.0728% 的股权，对应实缴 36,874.00 元的货币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北京科理资本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每 1.00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00 元；股东柯细兴将其持有公司 2.6261% 的股权，对应实缴 31,512.00 元的货币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北京清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每 1.00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00 元；股东柯细兴将其持有公司 15.6094%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的股权,对应实缴 187,313.00 元的货币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每 1.00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00 元;股东柯细兴将其持有公司 0.1468%的股权,对应实缴 1,762.00 元的货币出资转让给股东姜军,每 1.00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00 元;股东安小晶将其持有公司 12.7754%的股权,对应实缴 153,305.00 元的货币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北京科理资本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每 1.00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00 元;股东麦瑞钿将其持有公司 2.703%的股权,对应实缴 32,436.00 元的货币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北京科理资本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每 1.00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00 元;股东罗杭林将其持有公司 2.8171%的股权,对应实缴 33,805.00 元的货币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北京科理资本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每 1.00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00 元;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0 元,其中:柯细兴出资额为人民币 441,611.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6.8009%;安小晶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12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103%;麦瑞钿出资额为人民币 65,064.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4220%;罗杭林出资额为人民币 63,695.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3079%;姜军出资额为人民币 34,26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8552%;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187,31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5.6094%;北京清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31,51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6260%;北京科理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256,42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1.3683%。2015 年 7 月 14 日,北京亿玛在线就本次股权转让在北京市工商局昌平分局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意新股东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39,289,389.00 元人民币(132,735.00 元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39,156,654.00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认购公司的 132,735.00 元人民币的增资款;同意新股东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152,377,160.00 元人民币(514,789.00 元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15,186,371.00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认购公司的 514,789.00 元人民币的增资款。上述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7,524.00 元,其中:柯细兴出资额为人民币 441,611.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3.9029%;安小晶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12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5018%;姜军出资额为人民币 34,26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8545%;罗杭林出资额为人民币 63,695.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4476%;麦瑞钿出资额为人民币 65,064.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217%;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187,31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1386%;北京清投资管理咨询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31,51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7056%；北京科理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256,42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3.8791%；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为人民币 514,789.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7.8637%；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132,735.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1845%。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七次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决议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按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 69,679,265 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上述出资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会兴验字第 05010015 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 0501011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 120,354,569.49 元。同时，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第 010277 号评估报告；

股改完成后公司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柯细兴	16,655,365	23.9029
2	安小晶	4,530,406	6.5018
3	麦瑞钿	2,453,895	3.5217
4	罗杭林	2,402,262	3.4476
5	姜军	1,292,202	1.8545
6	科理资本	9,670,855	13.8791
7	北京清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88,450	1.7056
8	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	7,064,502	10.1386
9	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6,107	7.1845
10	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415,221	27.8637
	合计	69,679,265	100.0000

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 10 号 A115-3 室；

公司法定代表人：柯细兴

（二） 经营范围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技术推广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6 家，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七、（二）。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

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

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期末余额前五名且大于50.00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款项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迹象表明收回可能性较低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

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3	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

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十八）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

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二）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等七项准则,按照相关准则中的衔接规定无需要进行追溯调整的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增值税应税收入	6%	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5%	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0%	12.50%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注：本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详见“附注五、（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2、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增值税应税收入	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3、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增值税应税收入	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4、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增值税应税收入	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2%	2%
防洪费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1%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5、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增值税应税收入	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2%	2%
防洪费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1%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	0%

注：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详见“附注五、（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6、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增值税应税收入	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2%	2%
防洪费	按应纳的流转税额	1%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7、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

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的税种主要是利得税税率为 16.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公司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联软〔2013〕64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联电子〔2013〕48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4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 2014 年度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部联软函[2015]273 号），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取得了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 201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2012 年至 2013 年免征所得税，2014 年至 201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2、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联软〔2013〕64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联电子〔2013〕48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4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 2014 年度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部联软函[2015]273 号），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自 201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至 2015 年免征所得税，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097.75	60,462.76
银行存款	56,670,787.77	30,561,402.44
其他货币资金	321,551.68	294,846.90
合计	57,004,437.20	30,916,712.10

（二）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票据	--	132,854.78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	132,854.78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50,995,107.89	100.00	818,140.46	1.60	50,176,967.43
组合小计	50,995,107.89	100.00	818,140.46	1.60	50,176,967.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0,995,107.89	--	818,140.46	--	50,176,967.43

续表 (一)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68,807,399.79	100	1,989,827.13	2.89	66,817,572.66
组合小计	68,807,399.79	100	1,989,827.13	2.89	66,817,572.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8,807,399.79	--	1,989,827.13	--	66,817,572.6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681,892.45	476,818.92	1.00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3,213,215.44	321,321.54	10.00
2-3 年	100,000.00	20,000.00	20.00
合计	50,995,107.89	818,140.46	--

续表 (一)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4,343,476.75	543,434.77	1.00
1—2 年	14,463,923.04	1,446,392.36	10.00
合计	68,807,399.79	1,989,827.13	--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1) 2015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08,368.1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南京拍拍蓝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款	1,294,930.38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在线途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款	306,800.0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福建博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业务款	253,889.82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杭州雅库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款	198,000.0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广州跃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款	160,000.0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2,213,620.20	--	--	--

(2) 2014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12,732.1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业务款	1,193,117.7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北京驰骋天下互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业务款	256,853.5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款	152,126.78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上海悠之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业务款	100,856.0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浙江麦尚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业务款	65,878.5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1,768,832.48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京东*	非关联关系	9,002,695.51	1 年以内	17.65
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778,817.97	1 年以内	9.37
美丽说（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651,820.87	1 年以内	9.12
湖南肆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215,275.56	1 年以内	4.34
聚美优品**	非关联关系	1,551,434.04	1 年以内	3.04
合计	--	22,200,043.95	--	43.52

注*：京东应收账款金额包括：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京东海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金额；

注**：聚美优品应收账款金额包括：苏州聚美优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虔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京东*	非关联关系	25,382,998.99	1 年以内	36.89
深圳市世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321,045.71	1 年以内	6.28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百度**	非关联关系	1,796,753.54	1 年以内	2.61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662,283.91	1 年以内	2.42
1 号店***	非关联关系	1,648,363.28	1 年以内	2.40
合计	--	34,811,445.43	--	50.60

注*：京东应收账款金额包括：北京京东叁佰陆拾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晶东贸易有限公司、重庆京东海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金额；

注**：百度应收账款金额包括：北京糯米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糯米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糯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百度移信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的金额；

注***：1 号店应收账款金额包括：纽海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和纽海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的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41,001,159.19	100.00	49,916,273.26	100.00
合计	41,001,159.19	100.00	49,916,273.26	100.00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573,980.17	11.16	1 年以内	未消耗
北京猎豹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794,200.00	9.25	1 年以内	未消耗
百度*	非关联关系	2,425,803.66	5.92	1 年以内	未消耗
集分宝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367,228.24	5.77	1 年以内	未消耗
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00,000.00	2.68	1 年以内	未消耗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计	--	14,261,212.07	34.78	--	--

注*：百度预付账款金额包括：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金额。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贝壳网际（北京）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371,297.00	14.77	1 年以内	未消耗
上海掌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527,360.49	5.06	1 年以内	未消耗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65,771.35	3.94	1 年以内	未消耗
百度*	非关联关系	1,529,597.63	3.06	1 年以内	未消耗
天海鸿达国际传媒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517,106.31	3.04	1 年以内	未消耗
合计	--	14,911,132.78	29.87	--	--

注*：百度预付账款金额包括：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金额；

注：贝壳网际（北京）安全技术有限公司，2015 年度名称变更为北京猎豹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22,463,648.30	100	1,397,913.38	6.22	21,065,734.92
组合小计	22,463,648.30	100	1,397,913.38	6.22	21,065,734.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合计	22,463,648.30	100	1,397,913.38	--	21,065,734.92
----	---------------	-----	--------------	----	---------------

续表（一）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046,492.07	49.03	--	--	47,046,492.0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48,914,428.42	50.97	4,953,405.62	10.13	43,961,022.80
组合小计	48,914,428.42	50.97	4,953,405.62	10.13	43,961,022.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5,960,920.49	100.00	4,953,405.62	--	91,007,514.87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关联方应收款项；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6,409,773.10	164,097.71	1
1—2 年	1,867,593.66	186,759.36	10
2—3 年	3,698,781.54	739,756.31	20
3—4 年	283,000.00	141,500.00	50
4—5 年	193,500.00	154,800.00	80
5 年以上	11,000.00	11,000.00	100
合计	22,463,648.30	1,397,913.38	--

续表（一）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6,318,558.02	263,185.58	1.00
1—2 年	11,227,863.64	1,122,786.37	10.00
2—3 年	7,585,532.36	1,517,106.47	20.00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4 年	3,252,174.40	1,626,087.20	50.00
4—5 年	530,300.00	424,240.00	80.00
合计	48,914,428.42	4,953,405.62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款/业务押金	3,639,534.38	1 年以内/2-3 年	16.20
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业务押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13.35
百度*	业务押金	704,346.45	1 年以内	3.14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1.34
杭州阿里妈妈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1.34
合计	--	7,943,880.83	--	35.37

注*：百度其他应收款金额包括：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金额。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EMAR NETWORKS INCORPORATION	往来款	32,480,350.55	1-2 年/2-3 年	33.85
EMAR NETWORKS H.K. LIMITED	业务往来款	13,566,141.52	1 年以内/1-2 年	14.14
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款/业务押金	7,851,929.34	1 年以内/1-2 年	8.18
百度*	业务押金	5,788,574.83	1 年以内	6.03
上海中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1,000,000.00	3-4 年	1.04
合计	--	60,686,996.24	--	63.24

注*：百度其他应收款金额包括：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金额。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27,000,000.00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979,653.12	21,979,653.12
2.本期增加金额	2,176,143.07	2,176,143.07
(1) 购置	2,176,143.07	2,176,143.0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630,071.87	630,071.87
(1) 处置或报废	630,071.87	630,071.87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25,724.32	23,525,724.32
二、累计折旧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614,716.12	8,614,716.12
2.本期增加金额	3,800,388.80	3,800,388.80
(1) 计提	3,800,388.80	3,800,388.80
3.本期减少金额	595,184.06	595,184.06
(1) 处置或报废	595,184.06	595,184.06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819,920.86	11,819,920.86
三、减值准备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705,803.46	11,705,803.46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364,937.00	13,364,937.00

续表 (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818,354.98	16,818,354.98
2.本期增加金额	5,446,818.14	5,446,818.14
(1) 购置	5,446,818.14	5,446,818.14
(2) 在建工程转入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285,520.00	285,520.00
(1) 处置或报废	285,520.00	285,520.00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979,653.12	21,979,653.12
二、累计折旧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00,064.11	5,600,064.11
2.本期增加金额	3,285,896.01	3,285,896.01
(1) 计提	3,285,896.01	3,285,896.01
3.本期减少金额	271,244.00	271,244.00
(1) 处置或报废	271,244.00	271,244.00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614,716.12	8,614,716.12
三、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或报废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364,937.00	13,364,937.00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218,290.87	11,218,290.87

(八)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0,769.22	760,769.22
2.本期增加金额	42,735.04	42,735.04
(1)购置	42,735.04	42,735.04
(2)内部研发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3,504.26	803,504.26
二、累计摊销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807.69	294,807.69
2.本期增加金额	260,712.23	260,712.23
(1)计提	260,712.23	260,712.23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5,519.92	555,519.92
三、减值准备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软件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7,984.34	247,984.34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5,961.53	465,961.53

续表（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2,051.27	682,051.27
2.本期增加金额	78,717.95	78,717.95
(1)购置	78,717.95	78,717.95
(2)内部研发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0,769.22	760,769.22
二、累计摊销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680.91	61,680.91
2.本期增加金额	233,126.78	233,126.78
(1)计提	233,126.78	233,126.78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807.69	294,807.69
三、减值准备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软件	合计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5,961.53	465,961.53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20,370.36	620,370.36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及消防款	2,679,078.06	--	730,657.68	--	1,948,420.38
合计	2,679,078.06	--	730,657.68	--	1,948,420.38

续表 (一)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及消防款	3,336,919.30	61,113.83	718,955.07	--	2,679,078.06
合计	3,336,919.30	61,113.83	718,955.07	--	2,679,078.06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2,902.52	1,566,031.17
合计	552,902.52	1,566,031.17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216,053.84	6,943,232.75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216,053.84	6,943,232.75

(十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36,742,463.30	62,927,702.46
合计	36,742,463.30	62,927,702.46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2、应付账款中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中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297,165.74	1 年以内	6.25
百度*	非关联关系	1,706,148.65	1 年以内	4.64
北京猎豹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691,754.96	1 年以内	1.88
深圳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686,764.86	1 年以内	1.87
厦门灵感方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602,124.68	1 年以内	1.64
合计	--	5,983,958.89	--	16.28

注*：百度应付账款金额包括：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百度*	非关联关系	9,065,014.98	1 年以内	14.41
上海中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672,067.61	1 年以内	5.84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31,714.57	1 年以内	1.16
杨林圆（个人）	非关联关系	663,861.76	1 年以内	1.05
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649,370.57	1 年以内	1.03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合计	--	14,782,029.49	--	23.49

注*：百度应付账款金额包括：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金额。

（十二）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项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31,802,495.78	29,545,354.10
合计	31,802,495.78	29,545,354.10

2、本报告期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本报告期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

（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8,852,007.24	77,405,228.89	80,115,215.95	6,142,020.18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24,975.43	59,685,379.77	62,309,806.49	5,500,548.71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423,030.33	6,265,587.39	6,172,912.39	515,705.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4,955.20	5,685,709.07	5,602,811.86	467,852.41
工伤保险费	12,495.58	200,042.77	195,789.99	16,748.36
生育保险费	25,579.55	379,835.55	374,310.54	31,104.56
（4）住房公积金	-1,848.00	11,168,232.00	11,168,232.00	-1,84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5,849.48	286,029.73	464,265.07	127,614.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8,554.97	13,633,495.25	13,433,055.70	1,128,994.52
基本养老保险费	891,513.28	13,060,599.55	12,867,766.35	1,084,346.48
失业保险费	37,041.69	572,895.70	565,289.35	44,648.04
三、辞退福利	--	377,471.45	377,471.45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合计	9,780,562.21	91,416,195.59	93,925,743.10	7,271,014.70
----	--------------	---------------	---------------	--------------

续表（二）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142,020.18	85,857,065.47	86,863,036.21	5,136,049.44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00,548.71	74,679,740.27	75,536,487.89	4,643,801.09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515,705.33	5,285,012.39	5,400,430.13	400,287.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7,852.41	4,707,696.92	4,818,879.83	356,669.50
工伤保险费	16,748.36	201,874.53	203,545.13	15,077.76
生育保险费	31,104.56	375,440.94	378,005.17	28,540.33
（4）住房公积金	-1,848.00	5,564,667.80	5,564,667.76	-1,847.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614.14	327,645.01	361,450.43	93,808.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8,994.52	9,710,807.48	10,093,515.77	746,286.23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84,346.48	9,239,535.72	9,613,149.40	710,732.80
失业保险费	44,648.04	471,271.76	480,366.37	35,553.43
三、辞退福利	--	284,912.00	284,912.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271,014.70	95,567,872.95	96,956,551.98	5,882,335.67

说明：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140,113.90	8,734,582.42
营业税	999,835.45	1,001,004.45
个人所得税	1,312,547.86	1,457,384.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0,158.58	671,181.78
应交文化事业费	573,614.60	573,614.60
应交防洪费	51,743.88	37,709.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6,539.48	194,694.42
教育费附加	344,882.57	327,115.00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9,359,436.32	12,997,286.83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业务押金	19,273,524.01	38,490,208.02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670,641.29	1,104,842.89
往来款	541,394.43	1,218,978.00
其他	9,028,232.34	2,431,273.65
股权投资款	26,016,500.00	
合计	55,530,292.07	43,245,302.56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EMAR NETWORKS INCORPORATION	219,718.94	218,978.00
合计	219,718.94	218,978.00

3、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汇通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1,001,861.04	2-3年/4-5年	3.39
北京链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550,000.00	2-3年	1.86
北京阳光谷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510,000.00	2-3年	1.73
广州浩毅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306,558.58	3年以上	1.04
北京学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300,000.00	3年以上	1.02
合计	--	--	2,668,419.62	--	9.04

注：上述前五大金额未包括股权投资款 26,016,500.00 元中相应投资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达伦商贸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3,800,000.00	1 年以内	8.79
北京乐和彩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2,510,287.50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5.80
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2,410,000.00	1-2 年/2-3 年/3-4 年	5.57
杭州卷瓜网络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1,185,000.00	1 年以内	2.74
北京汇通天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业务押金	非关联关系	1,001,861.04	1-2 年/3-4 年	2.32
合计	--	--	10,907,148.54	--	25.22

(十六) 股本

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柯细兴	699,072.00	15,956,293.00	--	16,655,365.00
安小晶	273,428.00	4,256,978.00	--	4,530,406.00
麦瑞钿	97,500.00	2,356,395.00	--	2,453,895.00
罗杭林	97,500.00	2,304,762.00	--	2,402,262.00
姜军	32,500.00	1,259,702.00	--	1,292,202.00
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	--	7,064,502.00	--	7,064,502.00
北京清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1,188,450.00	--	1,188,450.00
北京科理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9,670,855.00	--	9,670,855.00
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9,415,221.00	--	19,415,221.00
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006,107.00	--	5,006,107.00
合计	1,200,000.00	68,479,265.00	--	69,679,265.00

说明：2015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1,847,524.00 元，新增 647,524.00 元注册资本，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152,377,160.00 元，其中货币资金 514,789.00 元计入实收资本，货币资金 151,862,371.00 元计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货币出资 39,289,389.00 元，其中货币资金 132,735.00 元计入实收资本，货币资金 39,156,65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2015 年 7 月 21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完成上述变更登记。公司 2015 年 11 月 5 日资本公积 67,831,741.00 元转增实收资本并完成工商变更。

201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七次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决议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按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 69,679,265 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上述出资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会兴验字第 05010015 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 0501011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 120,354,569.49 元。同时，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第 010277 号评估报告；

续表（一）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柯细兴	637,500.00	61,572.00	--	699,072.00
安小晶	335,000.00	--	61,572.00	273,428.00
麦瑞钿	97,500.00	--	--	97,500.00
罗杭林	97,500.00	--	--	97,500.00
姜军	32,500.00	--	--	32,500.00
合计	1,200,000.00	61,572.00	61,572.00	1,200,000.00

（十七）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191,019,025.00	136,123,812.86	54,895,212.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51,858,000.00	--	151,858,000.00	--
其他资本公积	--	64,553,211.77	--	64,553,211.77
合计	151,858,000.00	255,572,236.77	287,981,812.86	119,448,423.91

续表（一）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51,858,000.00	--	--	151,858,000.00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51,858,000.00	--	--	151,858,000.00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77,725.22	-9,413,464.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177,725.22	-9,413,464.4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113,146.19	-15,764,260.7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资本公积	59,366,633.4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24,237.92	-25,177,725.22

(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663,425,851.81	488,240,761.30	456,765,719.72	321,764,823.06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663,425,851.81	488,240,761.30	456,765,719.72	321,764,823.0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商服务	430,596,267.30	300,350,683.23	314,688,540.59	224,685,497.19
精准营销	215,429,115.88	172,245,732.41	116,142,437.87	75,902,532.44
其他	17,400,468.63	15,644,345.66	25,934,741.26	21,176,793.43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663,425,851.81	488,240,761.30	456,765,719.72	321,764,823.06

(二十)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3,089.41	4,625.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3,047.49	806,738.57
教育费附加	450,270.30	378,506.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0,180.22	252,337.53
应交防洪费	129,159.06	87,947.37
河道基金	--	--
合计	1,905,746.48	1,530,154.88

(二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42,411,599.68	54,369,586.66
差旅费	2,965,990.26	1,841,497.75
招待费	2,163,531.83	1,665,574.23
办公费	922,189.62	1,704,371.75
折旧及摊销费	187,334.94	--
租赁费	117,458.98	298,329.48
市场费用及其他	30,165,260.02	22,897,013.92
合计	78,933,365.33	82,776,373.79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	16,037,359.75	17,035,354.01
差旅费	666,704.19	961,427.98
办公费	3,383,023.63	4,602,199.54
折旧及摊销费	3,597,779.85	1,412,649.59
租赁费	8,217,150.33	4,684,007.02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介服务费用	2,729,115.35	1,349,056.27
科研开发	42,108,747.96	33,681,106.10
其他	3,893,141.18	1,816,523.95
股份支付	64,553,211.77	--
合计	145,186,234.01	65,542,324.46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238,586.76	90,164.54
汇兑损益	-272,578.63	168,233.64
银行手续费	167,544.77	220,908.81
合计	-343,620.62	298,977.91

(二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550,110.78	4,916,512.73
合计	-1,550,110.78	4,916,512.73

(二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0,969.00	506,700.90
合计	780,969.00	506,700.90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094.32	14,094.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094.32	14,094.32
政府补助	832,694.53	832,694.53
其他	6,727.30	6,727.30
合计	853,516.15	853,516.15

续表（一）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528.62	9,528.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528.62	9,528.62
现金盘盈	580.24	580.24
政府补助	3,586,095.83	3,586,095.83
其他	8,676.70	8,676.70
合计	3,604,881.39	3,604,881.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款	232,694.53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等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32,694.53	--

续表（一）

补助项目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款	95,405.83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3,090,69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返还电信托管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86,095.83	--

政府补助说明：

1、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及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天津市软件企业，与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框架协议，协议约定使用的电信托管与宽带费用，按照实际发生费用给予累计三年（2012年、2013年、2014年）补贴，两家公司补贴的合计金额不超过 400,000.00 元；并对 2012-2017 年每年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留存部分按年度给予奖励。

2、根据《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国税发【1995】65号）第十七条规定：对扣缴义务人按照所扣缴的税款，付给 2%的手续费，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2014 年收到手续费共计 95,405.83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5 年收到代扣代缴返还手续费共计 232,694.53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收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海科技园协调服务中心中小企业创新资金合计 50.0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收到天津火炬创业园协调服务中心技术创新项目资金 10.0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营业外支出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573.63	32,573.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573.63	32,573.63
滞纳金	719,705.06	719,705.06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罚款	5,050.00	5,050.00
其他	650.09	650.09
合计	787,978.78	787,978.78

续表（一）

项目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62,091.06	62,091.06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税费	253,799.23	253,799.23
其他	19,433.96	19,433.96
罚款	570.00	570.00
合计	355,894.25	355,894.25

（二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13,128.65	-543,498.34
合计	1,013,128.65	-543,498.34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832,694.53	3,585,646.98
利息收入	238,586.76	89,935.62
往来款及其他	42,064,540.60	2,478,912.11
合计	43,135,821.89	6,154,494.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	36,216,971.73	13,411,214.76
销售费用	32,997,882.64	28,406,787.13
往来款及其他	28,595,242.45	37,364,655.05
合计	97,810,096.82	79,182,656.94

(三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113,146.19	-15,764,260.7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50,110.78	4,916,512.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00,388.80	3,285,896.01
无形资产摊销	260,712.23	233,126.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0,657.68	718,95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79.31	-9,528.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0,969.00	-506,70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3,128.65	-539,621.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04,856.76	15,338,952.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12,969.43	-9,308,221.72
其他	64,553,211.7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24,239.80	-1,634,890.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004,437.20	30,916,712.1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916,712.10	61,454,825.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87,725.10	-30,538,113.1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 现金	57,004,437.20	30,916,712.10
其中: 库存现金	12,097.75	60,462.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670,787.77	30,561,40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1,551.68	294,846.9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04,437.20	30,916,712.1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事项。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 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	股权协议签订	--	-9,210,939.05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	股权协议签订	115,127,756.73	16,826,274.28
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	100.00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	股权协议签订	228,654,339.86	33,545,175.53
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2015 年 11 月 24 日	工商变更	--	-39,299.83

续表 (一)

被合并方名称	2014 年度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4 年度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3 年度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3 年度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587,333.19	--	-1,534,811.63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	148,747,773.05	-28,104,220.56	133,384,832.66	-4,778,216.63
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	294,006,841.77	49,304,709.68	226,495,136.27	771,149.73
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9,431.01	-8,571.43	-1,542,860.57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 年 7 月, 本公司在香港设立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611,720.00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款尚未支付。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集团构成

本公司原持有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5 年新设子公司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 新增同一控制下合并单位 4 家, 分别为: 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一号院意菲克大厦 A 座 302 号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	100.00	--	设立
北京亿玛创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51 号 5 层 5025 室	研究、开发计算机及网络软件；开发电子商务信息技术	100.00	--	收购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兰苑路五号 A 座-801	电子信息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广告	100.00	--	收购
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兰苑路五号 A 座 802	电子与信息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100.00	--	收购
亿玛在线（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Suite 1203, 12/F Ruttonjee HSE, 11 Duddell St, Central, Hong Kong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	100.00	--	设立
上海亿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嘉定区金沙江路 3065 号三楼中区 F 座	网络技术、软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	100.00	--	收购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企业集团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一号院意菲克大厦 A 座 302 号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	100.00	--	投资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集团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一号院意菲克大厦 A 座 302 号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	100.00	--	投资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柯细兴；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EMAR NETWORKS H.K. LIMITED	同受最终方同一控制
EMAR NETWORKS INCORPORATION	同受最终方同一控制

(四) 关联方其他应收其他应付款项**1、其他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往来款	EMAR NETWORKS INCORPORATION	--	--
往来款	EMAR NETWORKS H.K. LIMITED	--	--
合计	--	--	--

续表 (一)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往来款	EMAR NETWORKS INCORPORATION	32,480,350.55	--
往来款	EMAR NETWORKS H.K. LIMITED	13,566,141.52	--
合计	--	46,046,492.07	--

2、其他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EMAR NETWORKS INCORPORATION	219,718.94	218,978.00
往来款	EMAR NETWORKS H.K. LIMITED	--	--
合计	--	219,718.94	218,978.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经公司 2015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161,433.00 元。按照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增资方案，由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表“元达信资本-聚宝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董征、张栋、吴镒、华夏资本管理有限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公司（代表“华夏资本-新三板聚宝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华夏资本-新三板聚宝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新增股东按 14.35 元/股的价格进行增资。其中，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表“元达信资本-聚宝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货币出资 8,007,300.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558,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7,449,300.00 元；董征货币出资 5,000,950.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348,5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652,450.00 元；张栋货币出资 5,000,950.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348,5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652,450.00 元；吴镒货币出资 5,000,014.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348,433.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651,581.00 元；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华夏资本-新三板聚宝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货币出资 4,003,650.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279,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3,724,650.00 元；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华夏资本-新三板聚宝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货币出资 4,003,650.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279,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3,724,650.00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出资已到位 1,813,000.00 元。

2016 年 1 月，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 2,161,433.00 元，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京会兴验字第 05010001 号进行了验证。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予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一、 股份支付

北京清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5 年 6 月 2 日成立，由柯细兴和张赞投资成立，并于 2015 年 7 月完成对北京亿玛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投资总额分别为 31,512.00 元和 187,313.00 元，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股东会决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按照天津兰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尚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投资的股权价值计算应计入股份支付的金额为 64,553,211.77 元。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公司向上述 6 家机构定向发行股票 3,6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06 元/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4.77%，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9,021.60 万元；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上述事项尚未执行完成。

2、其他

除上述重要的非调整事项外，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49,114.51	94.05	--	--	25,249,114.5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1,596,661.72	5.95	82,828.50	5.19	1,513,833.22
组合小计	1,596,661.72	5.95	82,828.50	5.19	1,513,833.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6,845,776.23	100.00	82,828.50	--	26,762,947.73

续表（一）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49,114.51	96.42	--	--	25,249,114.5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936,896.24	3.58	24,546.68	2.62	912,349.56
组合小计	936,896.24	3.58	24,546.68	2.62	912,349.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6,186,010.75	100.00	24,546.68	--	26,161,464.0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53,751.92	8,537.52	1.00
1-2 年	742,909.80	74,290.98	10.00
合计	1,596,661.72	82,828.50	--

续表 (一)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68,254.92	7,682.55	1.00
1-2 年	168,641.32	16,864.13	10.00
合计	936,896.24	24,546.68	--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1) 2015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847.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亚马逊信息服务 (北京) 有限公司	业务款	48,847.79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48,847.79	--	--	--

(2) 2014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81,869.0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淘宝 (中国) 软件有限公司	业务款	1,193,117.70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溢彩阳光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款	42,647.36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杭州亿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款	21,385.63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北京明凡传奇商贸有限公司	业务款	11,410.24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广东三力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业务款	10,995.89	无法收回	经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1,279,556.82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关系	25,249,114.51	2 年以内 /2-3 年	94.05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4,709.41	1 年以内	0.13
南昌起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5,293.08	1 年以内	0.09
北京麦乐购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8,100.18	1 年以内	0.07
快乐的狗（北京）新媒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695.42	1 年以内	0.04
合计	--	25,338,912.60	--	94.3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关系	25,249,114.51	1 年以内 /1-2 年	96.42
北京市上品商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31,208.87	1 年以内	0.12
北京新亚博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0,186.48	1 年以内	0.12
上海蝶翠诗商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9,785.82	1 年以内	0.11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网之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6,370.85	1 年以内	0.10
合计	--	25,366,666.53	--	96.87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105,255.42	95.48	--	--	149,105,255.4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7,059,375.38	4.52	584,633.95	8.28	6,474,741.43
组合小计	7,059,375.38	4.52	584,633.95	8.28	6,474,741.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6,164,630.80	100	584,633.95	--	155,579,996.85

续表(一)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334,071.47	95.13	--	--	158,334,071.4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账龄分析法	8,102,321.15	4.87	1,505,309.36	18.58	6,597,011.79
组合小计	8,102,321.15	4.87	1,505,309.36	18.58	6,597,011.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66,436,392.62	100.00	1,505,309.36	--	164,931,083.2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58,942.99	47,589.42	1.00
1—2 年	251,419.43	25,141.94	10.00
2—3 年	1,872,512.96	374,502.59	20.00
3—4 年	20,000.00	10,000.00	50.00
4—5 年	145,500.00	116,400.00	80.00
5 年以上	11,000.00	11,000.00	100.00
合计	7,059,375.38	584,633.95	--

续表 (一)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97,686.12	24,976.86	1.00
1—2 年	3,278,220.26	327,822.03	10.00
2—3 年	165,956.38	33,191.27	20.00
3—4 年	2,030,158.39	1,015,079.20	50.00
4—5 年	130,300.00	104,240.00	80.00
合计	8,102,321.15	1,505,309.36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88,323,900.96	1 年以内/2-3 年	56.56
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60,505,586.38	1 年以内/2-3 年	38.74
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款/ 业务押金	3,235,044.38	1 年以内/2-3 年	2.07
北京微创时代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业务押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0.77
湖南肆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107,482.48	1 年以内	0.07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合计	--	153,372,014.20	--	98.21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北京亿玛联盟传媒广告 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80,618,080.0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8.44
亿玛创新网络(天津)有 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76,804,553.55	1 年以内/1-2 年	46.15
北京意菲克科技有限公 司	房屋租赁款/ 业务押金	3,285,779.34	1-2 年	1.97
上海中彦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业务押金	1,000,000.00	1-2 年	0.60
EMAR NETWORKS H.K. LIMITED	业务往来款	884,347.99	1 年以内	0.53
合计	--	162,592,760.97	--	97.6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5,186,198.76	--	175,186,198.76
合计	175,186,198.76	--	175,186,198.76

续表(一)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北京亿玛联盟传媒 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北京亿玛创新网络 科技有限公司	--	94,195,548.0 5	--	94,195,548.05	--	--
亿玛创新网络（天 津）有限公司	--	70,990,650.7 1	--	70,990,650.71	--	--
天津亿玛科技有限 公司	--	--	--	--	--	--
合计	10,000,000.0 0	165,186,198. 76	--	175,186,198.76	--	--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 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北京亿玛联盟传 媒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0 0	--	--	10,000,000.00	--	--
合计	10,000,000.0 0	--	--	10,000,000.00	--	--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57,887,287.60	99,838,587.63	74,152,865.57	43,664,935.66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157,887,287.60	99,838,587.63	74,152,865.57	43,664,935.6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商服务	157,849,569.82	99,324,057.68	71,055,558.24	43,371,728.12
精准营销	37,717.78	514,529.95	92,178.37	--
其他	--	--	3,005,128.96	293,207.54
合计	157,887,287.60	99,838,587.63	74,152,865.57	43,664,935.66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437,148.17	-30,705,849.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3,545.80	2,188,422.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65,101.68	3,051,454.35
无形资产摊销	198,148.13	172,61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0,657.68	718,95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72.47	-9,528.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359.04	-135,983.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3,270.97	25,747,397.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810,211.37	2,888,416.8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072.63	3,915,899.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789,921.69	3,645,706.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45,706.74	2,118,253.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44,214.95	1,527,452.90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79.31	9,528.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2,694.53	3,585,646.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8,677.85	-346,188.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553,211.77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4,487,674.40	3,248,987.14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4,487,674.40	3,248,987.1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4,487,674.40	3,248,987.1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113,146.19	-15,764,260.73
减：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4,487,674.40	3,248,98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74,528.21	-19,013,247.8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15 年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53	-1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8	-14.00

2、每股收益

报告期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70	--
稀释每股收益	-0.70	--

十五、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乡东柳巷甲一号院意菲克大厦 A 座 2-5 层